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红宇新材

公告编号：（2016）003号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工程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任立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任立军先生参与重大科研项目，为保证其有足够的精力和时间、确保科研工作的顺利进行，辞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任立军先生将不再担任上市公司管理层其它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立军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任立军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立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712,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3%；任立军先生还通过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81,885 股，持股比例为 0.69%。该部分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相关规定。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任立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科学决策、规范治理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